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
1	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收益率×9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	华安添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
3	华安智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40%
4	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收益率	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5	华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5%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0%+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6	华安安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
7	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

8	华安事件驱动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5%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9	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10	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3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30%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6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11	华安智增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12	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13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中证互联网指数收益率×60%+中证传媒指数收益率×2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14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10%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0%+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32%+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8%
15	华安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	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9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
16	华安月月丰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7	华安月月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8	华安众悦 6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times 15\%$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9	华安众鑫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 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times 10\%$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0	华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1\%$ + 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 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价格收益率 $\times 4\%$ +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

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收益率×9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重点投资于与智能装备相关的子行业或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把握该主题投资机会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通过对智能装备相关子行业的精选以及对行业内相关股票的深入分析，挖掘该类型企业的投资价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调整为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将流动性管理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流动性管理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 A 股指数、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80%-95%，投资于智能装备相关的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流动性管理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调整为 90%与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国债券总指数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发布，选取相关行业中具有代表性的公司作为样本，以反映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公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和投资主题更为匹配，活

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华安添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原业绩比较基准为利率基准，综合考虑基准要素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的匹配性，本基金对该基准进行变更。基于本基金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3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部分、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15%、8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追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 800 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3、华安智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4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综合考虑基准要素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的匹配性，本基金对该基准进行变更。基于本基金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部分、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40%、60%。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 800 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4、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对消费服务相关子行业的精选以及对行业内相关股票的深入分析，挖掘该类型企业的投资价值。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股票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和债券指数的券种、评级、剩余期限等，本基金选取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选取中债-总全价（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消费服务相关的股票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调整为85%，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选取涉及食品饮料、服装、文教体育、医药生物、金融保险、文化传播以及家庭用品等消费服务领域的100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消费服务相关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债-总全价（1-3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的中债-总

全价（1-3 年）指数的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5、华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0%+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将采用“自下而上”的 GARP 策略进行个股选择，在拟配置的行业内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筛选个股。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股票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和债券指数的券种、评级、剩余期限等，本基金选取中证 800 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作为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从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基于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全部股票资产的 5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5%调整为 55%，将港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5%调整为 30%，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0%调整为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综合全价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分类，该指数成份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剩余的所有公开发行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

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的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代表性更强，指数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6、华安安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times 4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主要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规定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上市公司，在合理控制风险、保障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持续高效地获取稳健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的匹配度等，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将债券资产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由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债券资产和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60%

调整为 25%，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40%调整为 7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 300 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国债券总指数成分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成份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7、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由于原业绩比较基准为利率基准，综合考虑基准要素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的匹配性，本基金对该基准进行变更。基于本基金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部分、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25%、7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大类资产的优化配置和高安全边际的证券精选，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 800 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

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8、华安事件驱动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text{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利用公开信息，通过量化的方法，发掘可能对上市公司当前或未来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类事件，把握投资机会，力争为投资者带来长期超额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和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基于本基金投资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3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

准要素权重分别调整为 85%、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国债券总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的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的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9、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对外延增长相关上市公司的深入分析，挖掘该类型企业的投资价值，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高安全边际的证券精选，力争为投资者带来资产的稳健增值。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和债券指数的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增加港股投资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从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基于本基金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调整为 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港股通标的股票与 A 股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

调整为 15%与 70%，将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调整为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国债券总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和中证 800 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代表性更强，指数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0、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times 40\% +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 \text{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65\% +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 \text{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对于 A 股投资，在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方法，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经济结构转型的方向、国家经济与产业政策导向和经济周期调整的深入研究，采用价值理念与成长理念相结合的方法对行业进行筛选，然后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方法，在拟配置的行业内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筛选个股；对于港股投资，本基金将通过国内和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本基金基于管理人对于香港市场长期投资研究经验及两地市场一体化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投

资机会，采取“自下而上”优选个股策略，重点投资于受惠于中国经济转型，且处于合理价位的具备核心竞争力股票。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和债券指数的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港股投资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恒生综合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从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基于本基金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调整为 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港股通标的股票与 A 股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调整为 65%与 20%，将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40%调整为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恒生综合指数涵盖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总市值约 95%，提供了一项全面的香港市场指标；中国债券总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和中证 800 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代表性更强，指数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1、华安智增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将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方法，在拟配置的行业内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筛选个股。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股票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和债券指数的券种、评级、剩余期限等，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基于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调整为 85%，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调整为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 300 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国债券总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的中证 800 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的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2、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text{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将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充分挖掘和利用市场中潜在的投资机会，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从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基于本基金近年来债券资产和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50%调整为 85%，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50%调整为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国债券总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的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的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3、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互联网指数收益率×60%+中证传媒指数收益率×25%+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与媒体和互联网相关的子行业或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把握该主题投资机会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股票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和债券指数的券种、评级、剩余期限等，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证 800 指数调整为中证互联网指数和中证传媒指数，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中国债券总指数调整为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基于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30%-95%，其中投资于媒体互联网相关行业的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调整为 85%，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50%调整为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国债券总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互联网指数选取业务涉及互联网硬件设备、云计算与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行业智能应用软件、互联网运营、互联网内容服务等领域的 50 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互联网行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证传媒指数从营销与广告、文化娱乐、数字媒体等行业中，选取总市值较大的 50 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传媒领域代表性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调整后的中证互联网指数和中证传媒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和投资主题更为匹配，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的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4、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0%+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32%+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8%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增强信用产品的投资，以获取资产的长期增值。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对于股票投资，本基金将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精选个股，选取过去两年连续现金分红且现金股息率（税后）均大于 0 的上市公司形成备选库，在此基础上，对于纳入备选库的股票，本基金将全面考察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竞争格局、业务发展模式、盈利增长模式、公司治理结构等基本特征，同时综合利用市盈率（P/E）、市净率（P/B）和折现现金流（DCF）等估值方法对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分析和比较，挖掘具备中长期持续增长或阶段性高速增长、且股票估值水平偏低的上市公司来构建本基金的核心股票库。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和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从中国债券综合指数调整为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和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将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从中证红利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基于本基金对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金融债、企业（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央行票据以外的信用类固定收

益资产投资比例范围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30%，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债券部分、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调整为 82%、18%，其中将债券部分中的可转债部分及其他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调整为 50%、32%，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券由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中债-总全价（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利率类债券价格走势情况的指数；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更为匹配，代表性更强，久期与基金预期的组合久期更为匹配，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5、华安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9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由于原业绩比较基准为利率基准，综合考虑基准要素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的匹配性，本基金对该基准进行变更。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等，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新增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此外，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审慎进行股票投资，从而在有效控制流动性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持续稳定地实

现超越比较基准的当期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新增中证 800 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债券资产和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90%，并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成份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剩余的所有公开发行的债券，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中短久期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6、华安月月丰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等，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将债券资产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由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债券资产平均仓位，以及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将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等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

基准要素权重由 80%调整为 95%，流动性管理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由 20%调整为 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份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剩余的所有公开发行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成份券为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剩余的、待偿期限为 1-3 年（含 1 年）的所有公开发行的债券，能够反映境内中短久期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7、华安月月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债券资产平均仓位，以及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等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80%调整为 95%，流动性管理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由 20%调整为 5%，从而使

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是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该指数成分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成分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是一个反映境内中短久期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指数。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8、华安众悦 6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times 1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债券资产平均仓位，以及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将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等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85%调整为 95%、将流动性管理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15%调整为 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持仓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9、华安众鑫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近年来债券资产平均仓位，以及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将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等投资比例限制和产品定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90%调整为 95%，将流动性管理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10%调整为 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0、华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1\%$ +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价格收益率 $\times 4\%$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多类资产中进行资产配置，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综

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策略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权益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从中证 800 指数调整为沪深 300 指数、恒生指数，将固收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从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同时增加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价格、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商品类资产和流动性管理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年来的资产配置结构，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本基金将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商品类资产和流动性管理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75%、16%、4%和 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全面反映内地开放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整体走势；沪深 300 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恒生指数是由恒生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是反映香港股市价格趋势最有影响力的一种股价指数；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价格为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的黄金现货合约的价格；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与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相匹配，能够更好地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